

公開類
年度報 次年1月10日前

編製機關	高雄市三民區公所
表 號	11140-01-01-3

高雄市三民區推行社區發展工作概況

中華民國107年

項目別	社區發展協會數 (個)	社區戶數 (戶)	社區人口數 (人)	理監事人數												社區發展協會會員數			設置社區生產建設基金 (個)	實際使用經費(元)		
				合計			理事長			理事(不含理事長)			監事							合 計	政府補助款	社區自籌款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總 計	43	84,405	216,962	638	362	276	43	30	13	438	252	186	157	80	77	4,391	1,759	2,632	5	9,506,775	7,400,554	2,106,221

備註 本區已劃定社區數有43處。

1/11 但此令局限1/14

公開類
年度報次年1月10日前

編製機關	高雄市三民區公所
表號	11140-01-01-3

高雄市三民區推行社區發展工作概況（續）

中華民國107年

項目別	社區活動中心(幢)				社區發展工作項目														
					教育訓練		社區內部組織							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處)	社區圖書室 (處)	社區刊物 (期)	服務成果		
	合計	原建 (未作修擴建)	新建	修擴建	辦理社區幹部訓練 (人次)	辦理社區觀摩 (人次)	社區長壽俱樂部 (處)	社區成長教室 (班)	社區守望相助隊 (隊)	社區民俗藝文康樂班 (隊)	社區志願服務						福利服務或活動 (受益人次)	其他服務 (受益人次)	
											團隊 (隊)	志工數							
												合計 (人)	男 (人)	女 (人)					
總計	1	1			1,590	943	9	36	26	9	39	1,149	474	675	11	3	20	116,810	141,766

備註

填表

課員郭麗寬

審核

社會課課長莊慶祥

業務主管人員

社會課課長莊慶祥

主辦統計人員

會計室主任林貴月

機關首長

高雄市政府三民區公所 林清益(乙)

資料來源：(由公所依實況填列)。

填表說明：1. 本表編製1式4份，2份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其中1份轉送市府主計處)，1份送本所會計室，1份自存。

2. 本表所填資料以已成立社區發展協會為準，不包含未成立社區發展協會資料。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編製

1/9 送

公開類
年報 次年1月10日前編報

編製機關 高雄市三民區公所
表號 10790-01-01-3

高雄市三民區政府從事社會福利工作人員數

中華民國107年底

單位：人

項目別	總計					兒童及少年福利					婦女福利					老人福利					身心障礙福利					社區發展				
	行政人員	社會工作人員	社會工作師	非社工專業人員	其他人員	行政人員	社會工作人員	社會工作師	非社工專業人員	其他人員	行政人員	社會工作人員	社會工作師	非社工專業人員	其他人員	行政人員	社會工作人員	社會工作師	非社工專業人員	其他人員	行政人員	社會工作人員	社會工作師	非社工專業人員	其他人員	行政人員	社會工作人員	社會工作師	非社工專業人員	其他人員
總計	15				10	2					2					2.2					3					0.8				

項目別	社會救助					社會保險					社會工作					志願服務					保護性服務					其他				
	行政人員	社會工作人員	社會工作師	非社工專業人員	其他人員	行政人員	社會工作人員	社會工作師	非社工專業人員	其他人員	行政人員	社會工作人員	社會工作師	非社工專業人員	其他人員	行政人員	社會工作人員	社會工作師	非社工專業人員	其他人員	行政人員	社會工作人員	社會工作師	非社工專業人員	其他人員	行政人員	社會工作人員	社會工作師	非社工專業人員	其他人員
總計	5																													10

備註

填表

視導賀淑萍

審核

社會課長莊慶祥

業務主管人員
手辦經手員
佐理員詹政清

機關首長

會計室主任林貴月

高雄三民區公所所長林清益(乙)

中華民國108年1月8日編製

資料來源：職員：依本所員工配置，其他：社會局社工科及兒少科配置

填表說明：1. 本表編製1式4份，2份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其中1份轉送市府主計處)，1份送本所會計室，1份自存。

2. 本表有關資料填至小數點第2位。

3. 各項福利之填寫依個人實際承辦該項業務所付出之時間佔實際上班時間之比例，小數位數計至小數點第2位，分別加總。